

## 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年度复核审核确认公示

根据《社会救助暂行办法》和《银川市最低生活保障及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审核确认暂行办法》、《宁夏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评估认定办法》，经批准符合人员继续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，不符合纳入人员退出最低生活保障或转其他救助类型。现进行公示，欢迎广大群众监督。如有异议，请尽可能提供事实依据，可直接向兴庆区民政局、兴庆区通贵乡人民政府反映。

公示时间：2024年9月10日至2024年9月16日（公示期为7天）

兴庆区民政局监督电话：（0951）6719032

兴庆区通贵乡人民政府监督电话：（0951）6111390

序号	保障对象姓名	年龄	家庭住址	申请理由（因病、因残、因失能失智、因未成年人等）	原保障金额 元/月	现保障情况
1	米怀梅	55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2	杨新平	51	司家桥村	因劳动力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3	王建军	44	司家桥村	因劳动力	558元/月	继续保障 (顺延期6个月)
4	王林	66	司家桥村	因病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5	徐玲花	60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停止待遇资格
6	胡陈琳	31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7	钱小龙	35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8	杨淑琴	72	司家桥村	因病	690元/月	降标至528元/月
9	白慧英	59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10	陈金娥	51	司家桥村	因病、因劳动力	690元/月	降标至483元/月
11	王金秀	49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12	兰志龙	35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13	马春红	45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14	王志国	47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15	郭丽春	44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 (顺延期6个月)
16	郭贵春	41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
17	曹秀珍	77	司家桥村	因病	690元/月	继续保障
18	李红莲	57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 (新退期6个月)
19	顾存伏	73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20	赵凤玲	53	司家桥村	因病	690元/月	继续保障
21	王成	69	司家桥村	因病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22	赵欣伟	35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 (新退期6个月)
23	马香	34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24	任秀珍	70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25	任维生	67	司家桥村	因病	483元/月	继续保障
26	路占忠	86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27	冯常生	84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28	王月丽	49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停止待遇资格
29	将风侠	68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停止待遇资格
30	赵英茹	57	司家桥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31	金凤兰	58	通南村	通北	828元/月	降标至690元/月
32	丁月霞	59	通南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
33	马凤英	60	通南村	因病	690元/月	继续保障 (新退期6个月)
34	何占川	61	通南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 (新退期6个月)
35	马秀琴	63	通南村	因病	690元/月	继续保障
36	马跃林	65	通南村	因病	690元/月	继续保障
37	王凯荣	67	河滩村	因残	828元/月	继续保障 (新退期6个月)

乡镇(街道)(盖章)

